

主旨：第二屆全港運動會推舉團長及副團長

背景：

1. 深水埗區議會已於 2008 年 9 月份的會議中同意派隊參加第二屆全港運動會(港運會)，成立港運會深水埗區甄選委員會，並選出本人代表區議會為甄選委員成員，其餘成員包括康文署代表黃文健先生，深水埗體育會代表羅錦有先生及黃錦財先生。
2. 深水埗區港運會甄選委員會已於 10 月 22 日召開第一次會議，商討有關遴選本區運動員參賽的細則，及選出本人為該委員會主席。

目的：

3. 選舉港運會深水埗區代表團團長 1 人、副團長 1-3 人。並同意由港運會深水埗甄選委員會選派 6 名領隊。
4. 港運會以深水埗區議會名義參加。並建議加入康文署及深水埗體育會為協辦團體。

徵詢意見及同意

5. 本文件旨在向區議會徵求：在今次會議中選出港運會深水埗區

代表團團長 1 人、副團長 1-3 人，代表深水埗區議會，參加港運會各項宣傳活動、開幕及閉幕等儀式。並同意由港運會深水埗區甄選委員會選派 6 名領隊，支持港運會各項比賽。

6. 有關各項港運會選拔比賽及代表隊訓練，會以深水埗區議會名義舉行。並建議加入康文署及深水埗體育會為協辦團體，以支援各項籌備工作。

文件提交人：盧永文

日期：2008 年 10 月 16 日